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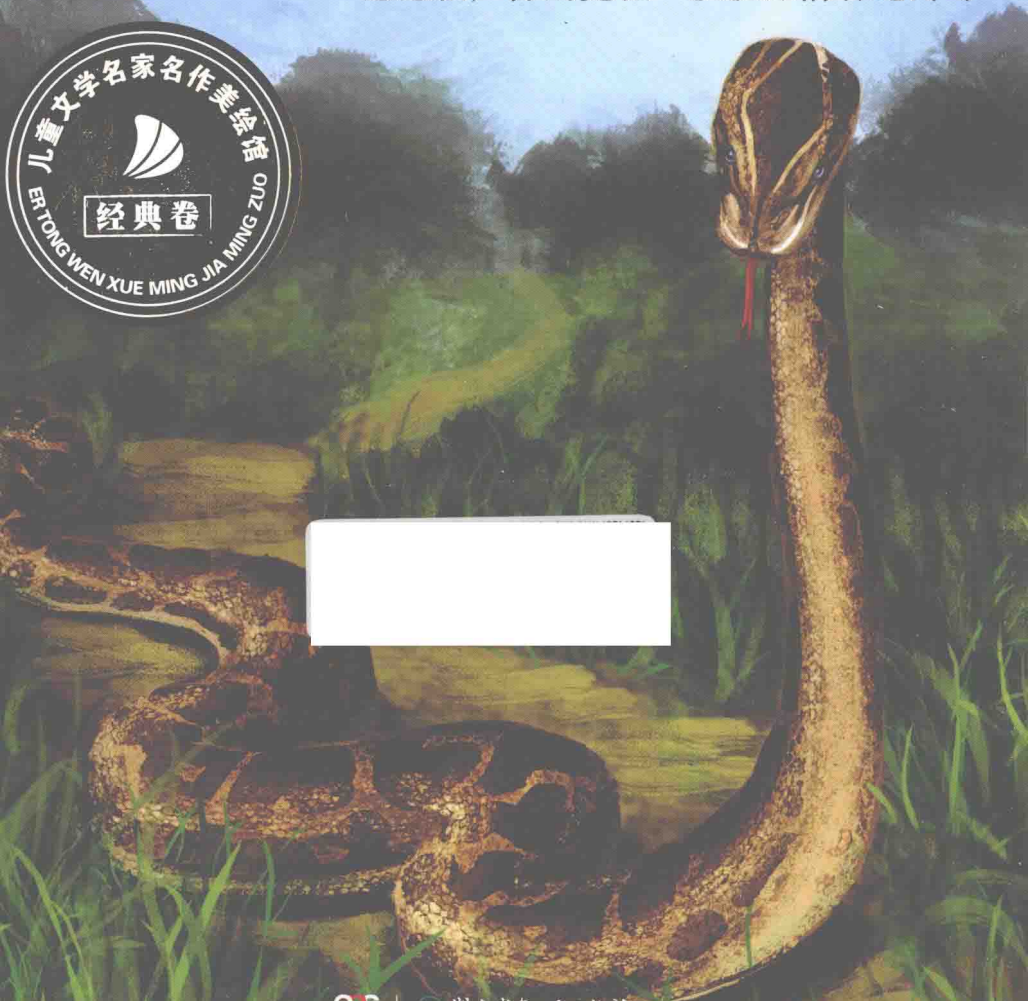
DONGWU XIAOSHUO DAWANG SHENSHIXI · HUOJIANG ZUOPIN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获奖作品

保姆蟒

沈石溪◎著

悠悠笛声保姆亮相 款款深情蟒蛇传奇



C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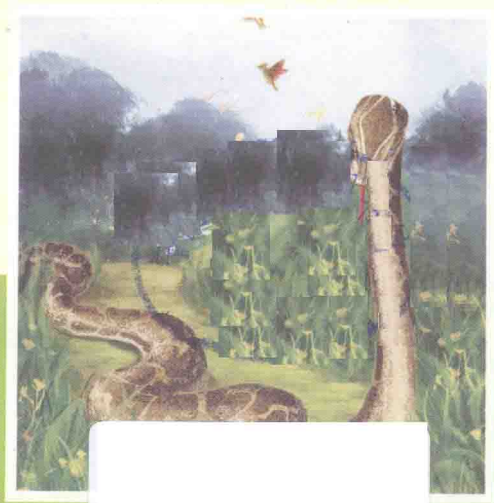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HUNAN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获奖作品

保姆蟒

沈石溪◎著



CIS
CHILDREN'S ILLUSTRATION SOCIETY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HUNAN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姆蟒 / 沈石溪著. —长沙: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2.6
(儿童文学名家名作美绘馆)

ISBN 978-7-5358-8010-9

I. ①保… II. ①沈… III. ①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58822号

保姆蟒

总 策 划: 上海采芹人文化
选题统筹: 吴双英 王慧敏
责任编辑: 吴双英 周倩倩
特约编辑: 张喵喵
绘 图: 明天插画工作室
装帧设计: 雅 楠
质量总监: 郑 瑾

出 版 人: 胡 坚
出版发行: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 邮编: 410016
电 话: 0731-82196340 82196334 (销售部) 0731-82196313 (总编室)
传 真: 0731-82199308 (销售部) 0731-82196330 (综合管理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
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4
版 次: 2012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7月第17次印刷
定 价: 1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若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序



西双版纳，我的文学故乡

沈石溪

我十六岁到西双版纳，度过了十八个春秋，人到中年才离开。我在西双版纳娶妻成家，宝贝儿子也出生在西双版纳，可以这么说，西双版纳这块炎热而又多情的土地，是我的第二故乡。

三十多年前的西双版纳，人口稀少，交通不便，没有工业污染，旅游业也还没有开发。正因为如此，那里保持着完美的自然生态。郁郁葱葱的热带雨林覆盖山峦河谷，清澈见底的泉水环绕村村寨寨。

最让我惊奇的是，鸡无窝，猪无圈，牛无栏，马无厩，狗脖子上也没有链条。豢养的家畜活得逍遥自在，白天可以随心所欲到处去玩，肚子饿了回到主人家院子大呼小叫讨食吃，肚皮塞饱后，又到山野田坝寻找属于自己的快活去了。

到了夜晚，鸡飞到竹楼的屋顶上，像鸟一样在茅草屋脊上栖息；狗趴在门槛上，人们进门出门都要小心踩着狗尾巴；牛和马挤在竹楼底层，随时可以在房柱上摩擦蹭痒；最无赖的要数猪了，霸

占竹楼的十二格楼梯，就像睡高低床一样，一层一层横躺在狭窄的楼梯上，任你将楼板踩得咚咚响，它们照样呼呼噜噜睡得香……

记得我刚到西双版纳时，借宿在老乡家，有一天临睡前多喝了几杯米酒，半夜醒来，膀胱胀得厉害，黑灯瞎火的不愿跑茅厕，便摸索着来到竹楼阳台，居高临下尿一泡。

刚运作到一半，哞的一声怒吼，阳台外伸出一颗牛头，借着淡淡的星光，我看见牛脸上尿液滴答，牛眼睁得比铜铃还大，牛嘴因愤怒而扭曲变形。原来我尿到楼下一头水牛的脸上了，想必人尿的味道不怎么样，又咸又酸又涩令它倒胃口，它在向我抗议呢。

随地便溺总归不雅，我怕吵醒主人，只好紧急刹尿，想到楼下找个僻静处继续方便。跨下楼梯，我一脚就踩在一头老母猪的脖子上。它哇的一声跳起来，我一个倒栽葱滚下楼去。幸亏每一层楼梯上都有肥猪铺垫，软绵绵得就像在地毯上翻跟头，我没伤着筋骨，但已吓得魂飞魄散，剩下的半泡尿全撒在自己的裤子上了。

更可恼的是，这些该死的猪和牛，责怪我搅了它们的清梦，蜂拥而上，猪头揉我的屁股，牛蹄绊我的腿，把我摔倒在地，然后团团将我围在中间。也不知是想用同样的办法回敬我，还是因为我身上刺鼻的尿臊味引发了它们的排泄功能，好几头牛好几头猪竟然冲着我哗哗小解起来，就像拧开了好几只热水龙头。我身上被淋得精湿，成了个名副其实的尿人。主人被吵醒，这才下楼来帮我解了围。

西双版纳的家畜，享受着高度自由，村寨又紧挨着原始森林，

便常发生一些野生动物与人类家畜之间角色客串、反串和互串的故事。

我的房东养了六只母鸡，没有养公鸡。有天傍晚，母鸡们从树林回家，发现一只尾羽特别长的五彩花翎公鸡气宇轩昂地守护在身边。我开始还以为是别家的公鸡，但那只公鸡送母鸡们进房东院子后，拍扇翅膀飞到院外那棵高达几十米的大青树上去了。家鸡无论如何也飞不了这么高的，只有森林里的野生原鸡才有这等飞翔本领。我这才晓得，这是只野公鸡，贪恋房东家六只母鸡的美色，来做上门女婿了。

半夜我和房东悄悄爬上大青树。我用雪亮的手电筒照花鸡眼，房东用渔网将这只花心大公鸡罩住，剪掉半截翅膀，强迫它在村寨安家落户。

这只野公鸡勇猛好斗，寨子里所有的公鸡都怕它，使它成为闻名遐迩的鸡王。与它交配过的母鸡孵出来的小鸡，很少得鸡瘟病，存活率明显上升，但从小就要剪翅膀，不然长到两个月大便飞到树林不回来了。总归是野种，不像家鸡那般听话。

村长养了几头水牛。忽一日，一头公牛失踪了，到树林里去找，找了好几天也没能找到，以为是给山豹或老虎吃掉了，也没在意。

半年后，公牛突然跑回家来了，后面跟着一头羞答答的母牛，还有一头活泼可爱的小牛犊。那母牛和小牛犊牛蹄上覆盖着一层白毛，就像穿着白袜子，分明是西双版纳密林中特有的白袜子野牛。显然，村长家这头公牛半年前和这头野母牛私奔了，这次是带着小

媳妇和乖儿子来拜见主人的。

村长大喜，凭空得了一头母牛和一头牛犊，天上掉下金元宝，不要白不要呢。他赶忙唤我去帮忙，用麦麸做诱饵，将它们引到有篱笆墙的一座菜园子里，囚禁起来。野母牛当然不喜欢过囚徒的生活，当天半夜，发一声威，轰隆隆倒篱笆墙，带着丈夫和儿子扬头而去。村长白欢喜一场，还赔了一大袋麦麸。

寨子里有个老汉，在森林里发现了一头迷路的乳象，用藤索拴住象脖子强行将其牵回家来。他怕象群会上门来找麻烦，转手就将乳象卖给县城杂耍班子，得一百块钱。岂料当天夜晚，三十多头野象将寨子团团包围，吼声震天，还用长鼻子卷起沙土弹射老汉的竹楼，大有不交出乳象就要扫平寨子的气势，折腾到天亮才离去。

众人皆埋怨老汉，老汉也觉理亏，更害怕遭到野象的报复，第二天一早便去县城想要赎回乳象。杂耍班子是江湖艺人，唯利是图，非要老汉拿二百大洋才允许他将乳象牵回。老汉无奈，只好卖掉一匹枣红马，换回乳象，送去森林，一场风波才算平息。

在我插队落户的寨子里，家畜和野生动物混淆最多的要数猪了。常有野公猪拐跑家母猪、家公猪娶来野母猪的事情发生。小猪崽里起码有百分之五十是混血儿。

久而久之，寨子里的家猪鼻吻细长，鬃毛披散，獠牙狰狞，模样与野猪越来越接近，脾气也暴躁得让人发憷。你用石头砸它们，它们会号叫着冲过来咬你的脚杆。简直就是猪八戒造反，不把人放在眼里。

有一次过傣族的关门节，杀一头肥猪时，猪嘴没绑牢，凄惨的号叫声响彻云霄，结果全寨子一百多头猪通通拥到屠宰草棚前，吼叫奔跑，把杀猪用的水桶、案板和铁锅撞得稀里哗啦，就像一帮足球流氓在聚众闹事。

村民指使忠诚的猎狗去镇压，引发一场猪狗大战，有五条狗被咬断了腿或咬歪了脖子。猪群大获全胜，冲进木瓜树林，将五十多棵木瓜树全部咬倒，将挂在枝头的木瓜悉数吃掉，以发泄对人类的的不满。

这一类故事多得就像天上的星星，数也数不清。

我写的许多动物小说，如《野猪王》《白象家族》《牧羊豹》等等，就是取材于当年我在西双版纳真实的生活经历。当然，有些情节是经过改造、取舍和重新组合的，为了使作品完整生动，也进行了适当的艺术加工。但我可以很负责任地说，作品里头的动物和人物，皆能在生活中找到原型，故事的基本情节，确实是生活中曾经发生过的。

朋友问我，你写的这些动物，猪也好鸡也好牛也好，好像很懂感情挺有灵性的，跟人会产生许多感情纠葛，怎么跟我们在饲养场里看到的猪呀鸡呀牛呀完全不一样呢？你是不是在胡编乱造哄小孩呀？

我对朋友说，你就没见过真正的猪真正的鸡真正的牛！

饲养场的猪十几头挤在一间狭窄的猪圈里，从出生到开宰，从猪娃长到大肥猪，从不离开小小的猪圈一步，整天除了吃就是睡。

这不叫猪，这叫产膘机器。

养鸡场里的鸡几百只挤在一个空间有限的鸡笼里，用灯光给它们照明取暖，用复合饲料催它们天天生蛋，一生一世见不到蓝天白云也见不到草地河流。这不叫鸡，这叫产蛋机器。

奶牛场里的牛用电脑管理，什么时候喂水什么时候喂料什么时候往食料里拌维生素或催奶素之类的添加剂，什么时候挤奶用什么方式挤奶一次挤多少奶都有精确的程序控制。这不叫牛，这叫产奶机器。

人类为了得到更多的蛋白质和脂肪，为了让自己活得更舒适更快乐更幸福，不仅驯化动物奴役动物，还肆无忌惮地异化动物。

在饲养场，动物被抽去了生命的精髓，变成标准的行尸走肉！

我之所以热衷于写具有野性和野趣的动物，就是想告诉那些除了在饲养场便很少有机会接触动物的读者朋友，除了我们人类外，地球上还有许多生命是有感情有灵性的。它们有爱的天性，会喜怒哀乐，甚至有分辨善恶是非的能力。我们应当学会尊重动物，尊重另一类生命形式，别把除了我们人类外的其他生命都视作草芥。

不错，人类作为杂食性的灵长类动物，免不了要杀生，免不了要吃猪肉吃鸡蛋喝牛奶，人类作为本质上好逸恶劳的动物，免不了要用马代步用牛耕地用狗看家护院。但我想，我们完全可以在吃它们和奴役它们的同时，表现得宽容慈悲些，在它们被宰杀之前，在它们大汗淋漓地为我们干完一天苦役之后，善待它们，关怀它们，让它们享受些许生活乐趣，还它们一丁点儿生命的天赋权利。

这不是虚伪，这是文明的标签。

人类在动物面前应该做一个经常能发善心的好“奴隶主”，这要求怎么说也不过分吧？

我虚活五十多年，扪心自问，这半辈子做过一些好事，但也做过不少回想起来要脸红的荒唐事，若真有中国佛教轮回转世的说法，我死后很难保证不被牛头马面鬼扔进油锅小煎一回，煎成两面黄后，捞出来扔在公堂上恭请阎王爷发落。阎王爷的要求一定极严格，根据我在阳世的表现，也许不会允许我来世继续做人，而打发我投胎去做猪做鸡做牛做马或做其他什么动物。要真是这样的话，我会磕头如捣蒜乞求阎王爷格外开恩，让我这头猪这只鸡这头牛这匹马投到西双版纳农家去，而千万别把我投到用电脑管理的饲养场去。

同样是家畜，在西双版纳农家，吃饱了可以游山玩水，不高兴时还可以同主人闹闹别扭，趁主人打盹时还可逃进深山密林做几天野生动物，说不定运气好还可拐个野媳妇什么的回来。虽然最后的结局免不了要被千刀万剐成为人类餐桌上的美味佳肴，但至少活着的时候活得有乐趣活得有滋味活得有意思，而不像从小到大囚禁在饲养场里的那些家伙，活得没有一点乐趣活得没有一点滋味活得没有一点意思。

《藏獒渡魂》《保姆蟒》《牧羊豹》等动物小说，既是我青春年华的写照、动荡岁月的回顾和苦难命运的馈赠，又是我奋斗人生的记录、自由思想的浓缩。可以这么说，没有长达十八年在云南边疆

插队落户的经历，就不会有这些作品。这是从心底流淌出来的歌，用生命之火炼过，用坎坷之锤锻过，用感情之水淬过，理应闪烁恒久而又耀眼的艺术光华。

西双版纳是我永远的文学故乡，我将永远感激她，怀恋她。

目 录

雄鹰金闪子.....	1
棕熊的故事.....	32
保姆蟒.....	75
火 圈.....	87
动物档案.....	101









雄鹰金闪子

什么都逃不过金闪子的眼睛。鹰眼是世界上最锐利的眼睛。在几百公尺高的天空翱翔，鹰一眼就能看见在茂密草丛中惊慌逃窜的灰兔。所以，当一片黑影贼头贼脑地从一朵蘑菇状的乌云里飘出来时，金闪子随意瞥了一眼，便认出来者不仅是同类还是同性，不由得心头陡地一紧。同性相斥，这条原理在鹰类中属于至理名言。在老鹰世界里，没有同性朋友这个概念。鹰是食肉猛禽，孤独的强者，习惯独来独往。雄鹰又是领地意识很强的猛禽，陌生雄鹰光临，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来争抢领地。金闪子拍拍强劲的双翼，爪子在岩石上磨砺了几下，沙沙沙，就像人类的磨刀霍霍，透出一片杀机。

陌生鹰越飞越近，在离金闪子筑巢的那棵云南松约两百米的天空盘旋。

金闪子看得更清楚了，来犯者屁股周围长着一圈雪白

绒羽，给这家伙起名白羽臀是很贴切的。再仔细打量，这家伙嘴喙呈半透明琥珀色，脚杆粉红，翅膀上那层淡黄的毫毛还未褪尽，一看就知道是只初出茅庐的年轻雄鹰。金闪子悬吊的心放了下来。它鸟龄四岁，对老鹰来说，正值生命的巅峰；它是捍卫自己神圣的领地，而对方是非法入侵者，心理上它就占了上风；它的嘴喙更犀利，它的爪子更老辣，它的格斗经验更丰富，毫无疑问，力量对比它占有优势。它一定能赢得这场领地保卫战，成功地将来犯者驱赶出去。

金闪子颈毛耸立，鹰眼射出两道凶光，恶狠狠地长啸一声。这绝非先礼而后兵，动物界不讲究虚假的客套。这是一种威慑，一种恫吓，一种心理战术。随后，它双腿在岩石上一蹬，摇扇翅膀飞了起来。它迎着强劲的山风飞翔，双翼像鼓胀的风帆，忽而扶摇直上，忽而流星般坠落，颀颀翻飞，两只鹰爪指关节嘎巴嘎巴响，夸张地做出撕抓攫捏的动作。它绝非虚张声势，不敢与白羽臀搏杀。底下这块方圆百里草木茂盛食源丰富的纳壶河谷，是它赖以生存的土地，与它生命同等重要。捍卫领地，就是捍卫自己的生存权益，它不惜流尽自己最后一滴血。事实上，自打它在悬崖间那棵枝繁叶茂的云南松上筑巢一年多来，

已发生过几十起陌生雄鹰入侵事件。无论是狡猾的老年雄鹰还是强悍的中年雄鹰，它都毫无畏惧地以死相拼，赶走了一个又一个觊觎这块肥沃土地的野心家。它每战必胜，它怕谁呀。它之所以没立刻动手，说心里话，是希望能用威武的形象和威严的啸声，让白羽臀知难而退。

俗话说，两雄相争，必有一伤。对方不是纸糊的泥捏的假鹰，对方也是血气方刚的真正雄鹰，也有可以啄穿兔头的嘴壳和可以捏碎蛇骨的爪子。可以这么说，每一场领地征战，都是生与死的考验。有一次，它把一只秃脖儿雄鹰的尾羽全部拔光，秃脖儿雄鹰的威风顿时消失了，而它自己的左翅膀也受了伤，飞起来歪歪扭扭，痛得钻心。由于整整一个星期不能捕食，它饿得奄奄一息，要不是第四天早晨捡到两只从树上掉下来的雏鸦，它肯定被活活饿死了。还有一次，一只名叫蓝宝的雄鹰非法闯入纳壶河谷，它使出浑身解数，恶斗了几十个回合。蓝宝终于斗志瓦解落荒而去，而它也浑身是血，身体软绵绵的像大病了一场，根本抓不到野兔野雉或其他野生动物。被迫无奈，它只好飞到山外人类居住的村寨去捕捉家鸭。家鸭虽然也是禽类，但徒长一双翅膀不会飞翔，只会在地上蹒跚行走，捉起来倒是挺方便的。可恼的是，鸭群周围有养鸭人看

守，它刚把一只肥胖的母鸭抓到手，只听砰的一声响，窝棚背后冒出一团火光。算它命大福大，子弹只打掉它翅膀上几根翎羽，就差那么一点，它就到阎王爷那儿报到去了。

多次惨痛的教训，使它明白这么一个道理：假如能靠威慑将入侵者赶走，那是上上策。

遗憾的是，白羽臀似乎眼睛和耳朵都出了毛病，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仍在山谷上空翱翔。

是可忍，孰不可忍。树欲静而风不止。该出手时也只好出手了。金闪子抖擞精神，迎面扑飞过去。白羽臀也在空中将身体竖直，用爪子和喙喙来迎战它。鹰爪与鹰爪碰撞，喙壳与喙壳叩击，蔚蓝的天空翻腾着一朵金色的浪。虽然只搏杀了一个回合，战斗仅仅才拉开序幕，但它已探明对方的虚实。果真像它所预料的那样，对方爪子还很稚嫩，鲁莽冲动，没什么搏击经验。它完全有把握在十个回合之内就把对方打得落花流水。

金闪子一面用爪子撕抓，一面急速摇动翅膀让自己往上升腾。它的背部与众不同，在翅膀与身体的交汇处，长着一层金色绒羽，就像多长了两只小翅膀，扇动起来会产生更强大的升力；与入侵者格斗时，它便利用这一特长，使自己迅速拔高，当高出对方十几米时，它突然敛紧双

